

托里县人社局行政检查事项清单（共 11 项）

序号	自治区主管部門	事項名稱	實施機關	權利類型	設定和實施依據	備註
1	自治區人社廳	對用人單位遵守勞動法律、法規情況的監督檢查	托里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	行政檢查	<p>【法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1994年7月5日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八次會議通過 根據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七次會議《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七部法律的決定》第二次修正）</p> <p>第八十五條 縣級以上各級人民政府勞動行政部門依法對用人單位遵守勞動法律、法規的情況進行監督檢查，對違反勞動法律、法規的行為有權制止，並責令改正。</p> <p>【法規】《勞動保障監察條例》（2004年10月26日國務院第68次常務會議通過 2004年11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令 第423號公布 自2004年12月1日起施行）</p> <p>第十條第二項 勞動保障行政部門實施勞動保障監察，履行下列職責：（二）檢查用人單位遵守勞動保障法律、法規</p>	
2	自治區人社廳	對實施勞動合同制度的情況進行監督檢查	托里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	行政檢查	<p>【法律】《中華人民共和國劳动合同法》（2007年6月29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二十八次會議通過 根據2012年12月28日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三十次會議《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劳动合同法〉的決定》修正）</p> <p>第七十三條第二款 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勞動行政部門負責本行政區域內勞動合同制度實施的監督管理。</p> <p>第七十四條 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勞動行政部門依法對下列實施勞動合同制度的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一）用人單位制定直接涉及勞動者切身利益的規章制度及其執行的情況；（二）用人單位與勞動者訂立和解除勞動合同的情況；（三）勞務派遣單位和用工單位遵守勞務派遣有關規定的情況；（四）用人單位遵守國家關於勞動者工作時間和休息休假規定的情況；（五）用人單位支付勞動合同约定的勞動報酬和執行最低工資標準的情況；（六）用人單位參加各項社會保險和繳納社會保險費的情況；</p>	

3	自治区人社厅	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托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检查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p> <p>第七十七条第一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p>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保险法》（2012年4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2012年4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六号公布 自2012年7月1日起施行）</p> <p>第四十二条第一款 军队后勤（联勤）机关、地方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应当对单位和个人遵守本法的情况进行监</p>	
4	自治区人社厅	对用人单位与本单位职工开展集体协商、签订、履行集体合同情况的监督检查	托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检查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2007年6月29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2年1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决定》修正）</p> <p>第七十五条第一款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实施监督检查时，有权查阅与劳动合同、集体合同有关的材料，有权对劳动场所进行实地检查，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都应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p> <p>【规章】《集体合同规定》（2003年12月30日经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第7次部务会议通过 2004年1月20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2号公布 自2004年5月1日起施行）</p> <p>第七条 县级以上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用人单位与本单位职工开展集体协商、签订、履行集体合同的情况进行监督，并负责审查集体合同或者专项集体合同。</p> <p>【规章】《工资集体协商试行办法》（2000年10月10日经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部务会议通过 2000年11月8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9号发布 自发布之日起施行）</p>	

5	自治区人社厅	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	托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检查	<p>【法规】《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2018年5月2日国务院第7次常务会议通过 2018年6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公布 自2018年10月1日起施行）</p> <p>第三十四条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实施监督检查，可以采取下列措施：……</p> <p>【规章】《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2007年11月5日劳动保障部令第28号公布 根据2022年1月7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第四次修订）</p> <p>第五十三条 职业中介机构应当在服务场所明示营业执照、职业中介许可证、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监督机关名称和监督电话等，并接受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p> <p>第五十四条 职业中介机构应当建立服务台账，记录服务对象、服务过程、服务结果和收费情况等，并接受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监督检查。</p> <p>【规章】《外商投资人才中介机构管理暂行规定》（2003年9月4日人事部、商务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2号公布 根据2019年12月31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第三次修订）</p> <p>第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事行政部门依法指导、检查和监督外商投资人才中介机构的日常管理和业务开展情况。</p> <p>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事行政部门对其批准成立的外商投资人才中介机构依法</p>	
6	自治区人社厅	对用人单位执行《企业年金办法》情况的监督检查	托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检查	<p>【规章】《企业年金办法》（2016年12月20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第114次部务会审议通过 财政部审议通过 2017年12月18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令 第36号公布 自2018年2月1日起施行）</p> <p>第二十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对本办法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违反本办法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改正。</p>	

7	自治区人社厅	对民办学校的监督检查	托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检查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02年12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三次修正）</p> <p>第八条第二款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分别负责有关的民办教育工作。</p> <p>第四十一条 教育行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对民办学校实行督导，建立民办学校信息公示和信用档案制度，促进提高办学质量；组织或者委托社会中介组织评估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并将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布。</p> <p>【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2004年3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399号公布 2021年4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41号修订 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p> <p>第四十七条第一款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民办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应当根据职责会同有关部门建立民办学校年度检查和年度报告制度，健全日常监管机制。</p>	
8	自治区人社厅	对用人单位、继续教育机构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情况的监督检查	托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检查	<p>【规章】《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2015年8月3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第70次部务会讨论通过 2015年8月13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5号公布 自2015年10月1日起施行）</p> <p>第六条第三款 县级以上地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对本地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进行综合管理和组织实施。</p> <p>第二十六条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应当依法对用人单位、继续教育机构执行本规定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p>	

9	自治区人社厅	对工程建设领域用人单位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工资支付以及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工资、工资保证金存储、维权信息公示等情况的监督检查	托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检查	<p>【法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4日国务院第73次常务会议通过 2019年12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24号公布 自2020年5月1日起施行）</p> <p>第四条第一款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负责，建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协调机制，加强监管能力建设，健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目标责任制，并纳入对本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进行考核和监督的内容。</p> <p>第七条第一款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组织协调、管理指导和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的监督检查，查处有关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p> <p>第三十九条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相关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按照职责，加强对用人单位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工资支付以及工程建设项目实行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工资、工资保证金存储、维权信息公示等情况的监督检查，预防和</p>	
10	自治区人社厅	对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的监督检查	托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检查	<p>【规章】《职业技能鉴定规定》（一九九三年七月九日颁发 劳部发〔1993〕134号）</p> <p>第四条 本规定适用于各级劳动行政部门和各级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职业技能鉴定站（所）。</p> <p>第二十四条 劳动行政部门对职业技能</p>	
11	自治区人社厅	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托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检查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p> <p>第六条第三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分工，共同做好促进就业工作。</p> <p>第六十条 劳动行政部门应当对本法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建立举报制度，受理对违反本法行为的举报，并及</p>	